

安徽省淮南市2010年执业药师考试报名时间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5_AE_89_E5_BE_BD_E7_9C_81_E6_c23_646835.htm 2010年执业药师签约

保过班 报名即送100元模考卡gt.淮人社秘〔2010〕127号凤台县、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及驻淮有关单位：根据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2010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人社秘〔2010〕180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现就2010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考试时间、科目及答题方式 2010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定于10月16日至17日举行。具体考试科目与时间为：考试日期考试时间考试科目10月16日09:00-11:30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一）14:00-16:30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二）10月17日09:00-11:30药事管理与法规14:00-16:30综合知识与技能（药学、中药学）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全部为客观题，用2B铅笔在答题卡上作答。二、考试管理模式 执业药师资格考试为滚动考试（每两年为一个滚动周期），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；免试部分科目（考两科）的人员必须在当年通过应试科目，方能取得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合格证书。档案号是考生在该项考试中的关键识别标识，因此考生必须妥善保存好准考证并记住自己的档案号，以备下年度报名时使用。凡变更报考级别专业的，不论原报考级别专业通过与否，都须以新考生身份报考，并在报名时向相关报名机构提交书面说明。三、考试报名条件及免试部分科目条件（一）报考全部科目的条件为，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和获准在我国境内就业的其他

国籍的人员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：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中专学历，从事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工作满7年；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大专学历，从事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工作满5年；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工作满3年；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第二学士学位、研究生班毕业或获硕士学位，从事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年；5.获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博士学位。（二）免试部分科目（考两科）条件为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均可免试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一）》，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二）》两个科目，只参加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，《综合知识与技能（药学、中药学）》科目的考试。中药学徒、药学或中药学专业中专毕业后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20年；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大专毕业后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5年。四、报名、报考资格审查、缴费时间及办法（一）网络方式提交报名信息考生须于2010年6月2日至10日登陆安徽人事考试网（<http://www.apta.gov.cn>），按照网站规定的流程填写个人报名信息、上传本人照片，并于次日中午12时后上网查看照片审查结果。凡照片审查不合格的，要重新上传照片；照片审查合格的，即可下载打印报名表。凡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因违反考试纪律，依据国家、省有关规定处理，尚在停考期内的考生，不得提交报名信息。（二）报考资格审查考生根据规定的报考条件，携带有关报名材料（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、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证书、所在单位出具的从事药学或中药学相关专业工作年限

证明等原件和复印件以及从安徽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的报名表)和报考费,按属地原则到当地人社部门办理报名手续。届时,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,逾期不予办理。凡在报名审查中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者,即予取消报考资格;对弄虚作假者,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(三)现场资审与缴费时间、地点和咨询电话时间:2010年6月17日地点: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院内人才大厅(原淮南市人事局,地址:刘家山路36-1)。咨询电话:6655119、6678516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